

## 個資保護5 /11行動 規劃方案時程(提升個人資料保護 全面導入管理制度 並有效規範)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梁凱芹淡水校園報導】面對即將到來的新版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只要防堵資料不外洩就夠了嗎？該如何準確保護個人資料？資訊處將於11日（週五）在驚聲國際會議廳，舉辦「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」行動會議，由校長張家宜主持，並和蘭陽及臺北校園同步視訊，會議除了宣導個資保護的重要性外，並確認本校管理制度與保護個資工作的時程。

即將實行的個資法，規定個人資料的蒐集、處理、利用、傳輸或銷毀，每個過程都要納入規範，若企業機關違反最高將被求償高達2億元。本校教職員工生與校友眾多，須立即導入個人資料保護和管理的制度，已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企業風險管理部門輔導，內容包括協助個人資料管理體系符合國內個資保護法令規範、強化個資存放資訊環境和設備等。各單位為因應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的導入，也需配合指派個資保護窗口、參與個資法課程、針對個資流程撰寫作業程序、宣導個資注意事項等。

目前本校各單位也持續改善資料保護作法，以確實保障個人隱私資料不外洩，如掌管學生獎助學金、就貸等資料的生活輔導組，在宣布獎學金名單時，改變以往公布班級姓名的方式，改為只公布學號，生輔組組長李進泰表示，之後將會設立行政人員管理學生資料的權限，只能由特定權責的人員管理，「紙本資料比起數位資料較易保護，更需注重的是之後數位資料系統的方面。」另外，過去到保健室，最醒目就是放置師生個人病歷的病歷櫃，但自本學期開始，因為個人資料保護法的推行，再加上同學反應，現在已轉移到只能由專門人員查看的空間放置，衛生保健室表示，現在雖然工作人員要多花時間蒐尋紙本病歷，但未來也有計劃將病歷紙本電子化，更易儲存與查詢。